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年度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方面内容组成。

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冬青路 18 号 3815 室；邮编：518000；电话：0755-23255078；电子邮箱：blzwgk@lg.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宝龙街道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丰富公开内容，保障更新速率，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行风建设、促进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提高工作透明度，保障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及时、全面获取政府信息。

（一）政府信息公开。

宝龙街道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积极稳妥，及时准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日，我街道共公开领导成员信息19条；规划计划3条；制度建设2条；资金信息12条；人事信息3条；民生实事26条；应急管理14条；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36条；公开指南1条；信息公开年报1条；工作动态179条；社区动态128条；通知公告19条；为民服务35条；城市建设80条；社会建设73条。

（二）依申请公开。

1、**申请情况。**2021年，我街道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次。

2、**处理情况。**我街道对2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部依法作出答复。其中，予以公开1件；不予公开1件。

3、**收费情况。**我街道对受理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向申请人无偿提供电子文档或纸质文档，没有向申请人收取费用。

（三）积极主动落实和制定相关配套措施。

按照区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一方面进一步梳理和规范办事指南、行政许可、行政确认等政务服务事项信息，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另一方面不断在政务公开管理、建设和运行上遵循公开、便民、高效、安全的原则，明确指定部门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策划，对政务公开的信息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各部门责任分工落实到位。

（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培训工作。

为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全面普及政府信息公开知识，我街道积极参加区政府开展的政府信息公开知识培训，组织网站信息员队伍、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并

及时传达会议培训的精神和内容，使全街道人员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自觉学习，熟悉各项制度，把握文件的精神实质，把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融入到各项工作之中，提高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5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企业	机构	公益组织	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3	1	0	0	4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指标制定任务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加强制度、机制、队伍、载体、监督等建设，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工作并取得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不完善的地方，存在个别部门政务信息公开比较被动，主动公开意识不强，报送信息存在拖拉现象。对此，我街道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一是进一步加强领导力度，大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有关规定和制度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二是加强学习培训教育，提高各部门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业务的熟悉掌握程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要求，2021年，宝龙街道无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收费和减免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2022年1月10日